##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CB(3) 236/12-13號文件

檔 號: CB(3)/M/MR

電 話: 3919 3300

日 期: 2012年12月12日

發文者: 立法會秘書

受文者: 立法會全體議員

## 2012年12月19日的立法會會議

## 根據《釋義及通則條例》 動議的擬議決議案

梁君彥議員會在2012年12月19日的立法會會議上,根據《釋義及通則條例》(第1章)第34(4)條,就《2012年〈競爭條例〉(生效日期)公告》(即刊登於憲報的2012年第177號法律公告)動議一項擬議決議案。現謹附上該議案,供議員考慮。

2. 立法會主席已指示應"按所交來的原有措辭印載" 在立法會議程上。

立法會秘書

(梁慶儀代行)

連附件

## 《釋義及通則條例》

決議

(根據《釋義及通則條例》(第1章)第34(4)條)

議決就 2012 年 11 月 28 日提交立法會會議省覽的《2012 年〈競爭條例〉(生效日期)公告》(即刊登於憲報的 2012 年第 177 號法律公告),將《釋義及通則條例》(第 1 章)第 34(2)條所提述的附屬法例修訂期限根據該條例第 34(4)條延展至 2013 年 1 月 16 日的會議。